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 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定刚先生主持，董事钟明先生、赵其林先生、易素琴女士、程平先生、方炜先生、牟文女士、洪远嘉先生、程文龙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副总裁汤有道先生代行总裁职责的议案》

鉴于钟明先生已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总裁职务，其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下属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副总裁汤有道先生代行总裁职责，代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的总裁之日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裁辞职暨授权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